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FINITY CHEM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0)

### 完成收購BLUE SKY ENERGY EFFICIENCY COMPANY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

茲提述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收購Blue Sky Energy Efficiency Compan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收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完成。

完成後及根據協議，買方已經支付代價，其中以現金支付4,200,000港元，餘款16,800,000港元則透過促使本公司向Shiny Meadow Limited發行可換股債券支付。完成後，買方亦已促使本公司根據安排人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發行5,692,307股認股權證。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擁有目標公司20%股權，並委任目標公司董事會中的一名董事。目標集團將入賬列作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董事會亦謹此向股東提供有關目標集團業務之最新情況。Profit Stong(目標集團旗下公司之一)與中化節能環保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中化」)訂立一份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建立一個雙方中任何一方將向中國及香港第三方客戶提供節能項目之潛在項目數據庫，而根據戰略合作協議各方均有優先選擇權考慮投資不少於另一方將予發展之潛在項目投資成本總額的25%。為免生疑問，目標集團並無責任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投資上述節能項目。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信及所悉，中化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相信，收購事項可進一步將其投資拓展至節能項目，以及目標集團將更有能力進入中國節能市場。

承董事會命  
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唐耀安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淵先生、葉展榮先生、葉嘉倫先生、*Stephen Graham Prince*先生及唐耀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永祐先生、陸東全先生及湯慶華先生。